

##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5月6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5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和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刘庆雷、杨春福、朱建华、钱亚萍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周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现提名张玉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管辞职及补选董事、聘任高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需要，现拟聘任张玉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管辞职及补选董事、聘任高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对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